

证券代码：835401 证券简称：杭摩集团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杭摩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2021年9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杭摩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》，该议案于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《关于杭摩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》（股转系统函[2021]3583号）确认，公司发行42,600,000股。此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.60元/股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38,560,000.00元。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于2021年11月3日出具的中汇会验[2021]7482号验资报告审验。

二、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，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根据相关规定要求，公司制定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，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，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，以保证专款专用。

针对公司2021年第一次股票发行，公司与杭摩科技新材料（阜阳）有限公司、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县支行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县支行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阳分行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《三方监管协议》”）。三方监管协议符合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

发行规则》及其他相关规定,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。

三、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:

2021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

截至2023年5月15日,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:

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募集金额(元)	余额(元)
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县支行	381880254837	158,480,000.00	0.00
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	1205290029111118878	80,080,000.00	0.00
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名城东支行	175263887915	-	0.00
合计		238,560,000.00	0.00

四、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情况

(一)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基本情况户名:

1、杭摩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: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县支行账号:381880254837

2、杭摩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: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:1205290029111118878

3、杭摩科技新材料(阜阳)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: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名城东支行账号:175263887915

(二)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情况

公司分别于2022年9月14日、2022年9月21日、2023年5月15日办理完成募集资金专用账户381880254837、1205290029111118878、175263887915的注销手续。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,公司与杭摩科技新材料(阜阳)有限公司、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县支行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县支行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阳分行签订的《三

方监管协议》也随之终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摩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5月17日